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7年1月17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譚領律先生，MH (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鍾錦麟先生 (副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區能發先生，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陳繼偉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陳博智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周賢明先生，BBS，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張展鵬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張美雄先生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莊元苓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黎銘澤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劉偉章先生，MH	上午九時三十三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李家良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七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呂文光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陸平才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三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吳仕福先生 GBS 太平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成漢強先生，BBS，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謝正楓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三分	上午十時四十分
溫啟明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張敬昕女士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郭仲佳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劉丹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張美祺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西
鄭松錦先生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西貢)1
麥安基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1
鄭素茵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工程項目及物業
曹威豪先生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區域關係經理 - 新界東企業及社區關係
李樂瑤女士	香港賽馬會高級社區事務主任

李婉琪女士	衛生署社區聯絡部護士長	
許慕蓮女士	醫院管理局將軍澳醫院病人及社區關係經理	
吳敏怡女士	職業安全健康局助理宣傳經理	
馮燊鏡先生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區議會聯絡小組區域副總監	
侯淑君女士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3	
陳明儀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
	黃大仙及西貢區督導主任	
黃淑敏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單位主任(行政)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杜羨揚先生	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
	單位主任(服務)	
候安娜女士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
	動物福利副總監	
黃靜雯女士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福利部營運經理	
顏綺苓女士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社區發展經理	出席議程第(III)項

缺席者

簡兆祺先生
何民傑先生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議員、部門和機構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二〇一七年第一次會議。

2.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收到通知，何民傑先生因另有會議而未能出席本會議。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根據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第51(1)條批准有關的缺席申請。

(I) 通過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二〇一六年第六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沒有其他修訂意見，主席宣布上述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五夜場計劃」服務介紹
(SKDC(SSHSCC)文件第1/17號)

4. 主席歡迎：

-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3 侯淑君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黃大仙及西貢區督導主任 陳明儀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單位主任(行政)黃淑敏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單位主任(服務)杜羨揚先生

5.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3侯淑君女士表示，西貢及將軍澳有兩支青少年外展隊，分別由香港青年協會和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營辦。在2013年，鑑於夜青的問題，社署分別在馬鞍山、東涌和將軍澳投放資源，額外增設共三支青少年外展隊，以全新日夜混合模式營辦。至於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的服務範圍為將軍澳南，因此，希望仿效將軍澳北的夜墟活動，構思了將軍澳南的「五夜場計劃」。社署已邀請康文署、民政處及警務處協商此計劃的可行性，各政府部門均大力支持。

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下稱「女青年會」)黃大仙及西貢區督導主任陳明儀女士、女青年會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單位主任(行政)黃淑敏女士及女青年會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單位主任(服務)杜羨揚先生按所播放的簡報介紹有關計劃。

7. 委員的意見如下：

- 支持題述計劃，亦認同此類計劃的成效。現時將軍澳南缺乏此類服務，過往區內酒吧曾發生牽涉青少年的打鬥事件，將軍澳中心的酒吧及便利店附近亦有青少年經常聚集飲酒，相信本計劃有助改善上述情況，建議相關部門探討類似服務的需求。
- 女青年會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去年在深宵時分共服務約1,700人次，但本計劃每次活動人數只有15至30人，人數太少，故查詢女青年會是否受資源或場地的限制；亦建議計劃完結後檢討參加者人數。
- 查詢活動結束後專車接送參加者回家或鄰近交通轉駁站的安排，如轉駁站是指标的士站，則對參加者幫助不大。亦有委員查詢計劃有否足夠人手接送參加者回家，以免青少年在街上流連。
- 查詢南亞裔參加者是否與其他參加者一同進行活動，會否出現語言障礙，是否需要額外協助。
- 有關文件及簡報列出了不少活動目標，編排緊密，建議先盡快推行計劃，讓更多青少年參與活動，並在日後活動中加入義務活動元素，凝聚一班青少年，增加向心力，使青少年有機會貢獻社區，從而改變其他服務使用者。

8. 女青年會陳明儀女士的回應如下：

- 目前計劃屬試驗性質，初步建議每次活動人數為15至30人。雖然康文署轄下場地可容納更多參加者，但擔心現有人手難以兼顧，而可能對附近居民造成影響或滋擾，因此決定在計劃初期投入較高比例的人手。本計劃建議由6至10名外展社工帶領15至30名青少年進行活動，即平均每名社工跟進3至4名青少年。此外，參加者必需被外展社工邀請才可參與活動，換句話說，參加者都是社工認識的青少年，而非隨意招募在街上流連的青少年，以免大家或因私人恩怨而發生爭執，無法享受活動。
- 女青年會建議先以有系統及規範性的活動吸引青少年參與，並以較活潑的手法帶出正面訊息。若計劃運作情況理想，便可吸引部分青少年擔任義工，屆時可提升參加者的人數比例。
- 有些青少年或會跨區參與本計劃，社工會按需要將他們接送到合適的交通轉駁站。社工亦會於活動結束後陪同參加者回家，避免他們在街上流連。若服務對象有個別需要，社工會跟進處理。
- 外展隊現正服務一班南亞裔青少年，並希望邀請他們參與本計劃。外展隊已考慮語言問題，故不排除邀請操英語或本身為南亞裔人士擔任活動義工。不過，根據外展隊的經驗，不少南亞裔青少年都能聽說粵語，他們只是不主動與本地青少年溝通，故外展隊希望在活動中鼓勵共融，將來共同服務社區。

9. 委員的意見如下：

- 女青年會社工隊長期跟進深宵青少年，對本計劃應有一定把握，亦可回應區內青少年的需要。
- 本計劃在背景、場地等方面都與青協的夜墟活動有異，故不可依循夜墟的活動模式，社工隊需作自行調整。
- 建議社工避免讓參加者在活動完結後前往高危地點，例如彩明邨便利店或公園上層等地；若不幸有事件發生，建議社工隊通知附近持份者，以便了解詳情。亦有委員認為活動完結後由社工接送回家可減低對附近居民的滋擾。
- 現時區內深宵青年問題頗為嚴重，例如在將軍澳海旁及康城等地都經常有青少年聚集。本計劃的服務對象是14至24歲青少年，建議將服務對象改為12至21歲，因剛升上初中的青少年較容易受不良分子影響，而24歲青少年則已是成年人或大學生。
- 不少青少年因與家人關係欠佳而選擇在晚上流連街上，建議活動主題著重於改善青少年與家人關係。
- 十多年前將軍澳南曾針對夜青問題推行「北斗星計劃」，計劃後來發展成夜墟，時至今日區內仍需要此類計劃，故查詢本計劃若試行成功，將來會否延續；有委員提到此類計劃的持續性十分重要，夜青需要較長時間引導才能重回正軌，故必須配合多元化的活動才能投其所好，例如由專業導師教授足球或舞蹈等。若資源許可，建議為參加者提供更多活動。

10. 女青年會陳明儀女士的回應如下：

- 本計劃服務對象的年齡層只是初步擬定。女青年會的外展服務隊一向接觸及服務6至24歲人士，外展隊會按需要及實際情況邀請不同年齡的青少年參與活動，即使參加者不在計劃原先設定的服務年齡內亦有機會參與。但外展隊不鼓勵年紀太小的青少年參與深宵活動，更不希望有青少年以參與夜青活動為藉口而向家人要求晚上外出。除本計劃外，女青年會亦有其他活動可供不同年齡的青少年參與。
- 女青年會明白不少夜青因與家人關係欠佳而不願留在家中。本計劃的簡報只初步介紹首6個月的活動主題，女青年會十分期望計劃推行成功後繼續推行，為夜青提供安全及有系統的活動，希望令部分參加者轉化成義工或義務導師，並鼓勵參加者在日間參與活動，從而減少在晚上流連。
- 康文署轄下的調景嶺體育館是良好的運動場地，女青年會希望可有效地運用，故定下每次活動最少15人的目標。女青年會有信心每次活動都能達標，而即使人數不足也不會取消活動，希望青少年持續參與計劃，讓他們感受到社區人士對他們的支持及關心。

11. 主席總結，本計劃可回應社區需要及解除社區人士的憂慮，委員會十分支持，並希望計劃可延續下去。另外，因有警察義工隊參與是項計劃，希望警方義工顧及青少年感受，以朋友身份與青少年相處，以免青少年感到被人處處防範，造成反感。主席呼籲各委員前往參觀有關活動，並希望未來與女青年會有進一步合作。

12.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表示討論到此結束，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代表可先行離席。

(III)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服務簡介 **(SKDC(SSHSCC)文件第 2/17 號)**

13. 主席歡迎：

-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動物福利副總監 候安娜女士
-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福利部營運經理 黃靜雯女士
-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社區發展經理 顏綺苓女士

14.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下稱「協會」)社區發展經理顏綺苓女士按所播放的簡報介紹有關簡介。

15. 委員的意見如下：

- 西貢有不少野生動物，早前在西貢區議會曾建議在萬宜水庫一帶興建牛路坑，請協會代表就此表達意見或提供改善建議。
- 西貢區亦有猴子出沒，查詢西貢區的猴子滋擾問題是否嚴重，建議協會在情況惡化前採取行動。
- 區內間中有野豬出沒，有市民建議保育野豬，也有市民不希望被

騷擾，故查詢如何平衡兩方市民的意見，以及協會有否向食環署建議可防止動物翻倒的垃圾桶設計。

- 查詢貓隻領域護理計劃及唐狗絕育計劃有否在西貢及將軍澳區推行，以及查詢有關區內流浪動物絕育的數據。有市民在清晨時分餵飼流浪貓狗，影響衛生。另有委員曾與坊間的愛護動物團體開會討論如何照顧流浪動物及為牠們絕育，故查詢協會與坊間團體有否合作空間，這樣既可為協會提供更多人手，協會亦可與擁有地區經驗的坊間團體互補不足。
- 很多將軍澳的建築地盤在完工後，便會有狗隻被地盤承建商或工人遺棄，造成流浪貓狗的問題，有居民投訴晚上在將軍澳工業邨、百勝角及環保大道一帶有流浪貓狗出沒及吠叫，令居民感到擔心。當市民向相關部門匯報後，漁護署便會把已捉拿的動物進行人道毀滅，委員及市民都不希望此事發生，建議協會主動尋找適合措施改善此情況。
- 委員表示有居民反映有狗隻隨處便溺，希望在街道欄杆上加設告示及查詢協會會否在區內寵物公園、西貢海旁或其他寵物聚集的地方宣傳照顧動物的技巧和應注意的事項，以減少飼養寵物人士與其他市民的衝突。另有委員對協會的講座及海報等資訊感興趣，欲查詢上述資料的發放時間、獲取途徑及取得協助的方法。
- 建議加強宣傳領養動物，例如與區議員合作在容許飼養寵物的屋苑進行宣傳，為居民在購置寵物前提供多一個選擇。有委員表示曾自己邀請協會到屋苑舉辦講座，居民反應熱烈，而且所費不高。
- 據了解，將軍澳有近五分一人飼養寵物，對動物資訊的需求愈來愈大，建議本區效法荃灣區，與協會合辦嘉年華。
- 委員表示曾向協會反映毒殺狗隻的問題，協會的處理速度迅速。
- 建議協會未來就動物公園等設施提供意見，以免事後需重新安裝設施而浪費公帑。

16. 協會動物福利副總監候安娜女士及福利部營運經理黃靜雯女士的回應如下：

- 就設置牛路坑一事，協會需要與居民、地區團體、鄉事委員會、區議會及漁護署協商，找出合適的設置點，以便控制牛隻的行動方向，避免牠們繞過牛路坑行走，暫時沒有具體的設置地點。協會的主要目標是將影響居民的牛隻重新安置到郊野公園內，並避免牠們走到市中心。協會需要按情況與不同持分者進行合作。
- 協會建議可以繼續與食環署商討在野生動物出沒的地方設置足夠數量、可防止動物翻倒的垃圾桶。此外，亦需要市民以行動配合，部分市民因垃圾桶滿溢或其他原因而將垃圾棄置在垃圾桶旁，故協會需要與食環署及漁護署合作，以教育市民適當地使用垃圾桶。另外，建議加強打擊餵飼野生動物，因不時有市民把食物留在垃圾站旁供野生動物食用。
- 野豬問題較為複雜，市民對此有不同意見。為免市民受到滋擾，協會會與漁護署合作研究改善措施，例如建設穩固的圍欄。因野豬數目不斷增加，政府應主動採取行動以控制野豬繁殖數量，建議可參考外國的做法。

- 目前未能提供西貢區就貓隻領域護理計劃及唐狗絕育計劃的相關數據，有關數據將於會後補上。現時西貢區內有不少區域未有推行上述計劃，若委員發現區內有人餵飼野生貓狗，可為其送上協會的宣傳單張，教育他們此舉會對其他居民造成滋擾。此外，亦可致電熱線通知協會，讓協會派員接觸餵飼流浪動物的義工進行教育。原則上，協會不主張餵飼流浪動物；若有人堅持餵飼，協會將盡可能教育餵飼者，參與絕育計劃及避免造成滋擾。
- 協會一向與不少地區團體合作，以西貢區為例，Sai Kung Buffalo Watch、西貢護牛天使、Home Dog Home、Sai Kung Stray Friends等團體都曾與協會有聯繫，協會十分樂意與不同團體合作。
- 地盤犬被遺棄是嚴重的問題。自2006年起，協會與漁護署合作開展「唐狗絕育計劃」，特別針對建築工地附近的流浪狗；加上署方於2000年已發出守則規管承建商在地盤內飼養狗隻的要求，若委員在地盤附近發現狗隻遊蕩，請立即通知協會派員了解情況。另外，每當進行大型建築工程，委員可建議承辦商將有關守則加入建築合同中，讓他們為自己餵飼的狗隻負起責任。總括而言，教育市民是最重要的。

17. 協會顏綺苓女士回應，協會曾聯絡個別西貢區議員，並提出在區內舉辦嘉年華、社區講座及屋苑講座，協會歡迎委員協助宣傳。此外，協會不會定期發放講座或海報等資訊，委員可主動聯絡協會以獲得針對性的資訊，例如排泄物異味、狗隻行為、吠聲問題等。若委員遇到任何與動物有關的問題，歡迎聯絡協會，協會希望與委員合作，為社區人士及動物締造更好的生活環境。

18. 主席總結，期望未來西貢區可舉辦更多社區教育活動，稍後秘書處將與協會商討合作事宜。

19.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表示討論到此結束，協會代表可先行離席。

(IV) 續議事項

(一) 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簡介

(上次會議記錄第5-11段)

20.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二) 使用將軍澳第 67 區的全新土地作國際學校發展

人口需求劇增，不能拖延，要求教育局及港鐵提供日出康城興建中小學的詳情及時間表
西貢區內學校學位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14段)

21. 委員沒有意見。主席表示下次會議繼續跟進是項議題。

(三) 促請知專學院泳池增加公眾開放時段

(上次會議記錄第24-32段)

22.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四) 要求醫管局在電話預約中加入真人語音服務

(上次會議記錄第44-46段)

23. 委員備悉醫院管理局的書面回應(SKDC(SSHSCC)文件第3/17號)。

24.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五) 要求政府增撥資源資助長者牙科保健

(上次會議記錄第47-52段)

25.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六) 要求政府加強改善公共設施及商場的無障礙通道

(上次會議記錄第53-55段)

26.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七) 要求政府檢討及改革殘疾院舍條例，令殘疾人士得到更多的保障

(上次會議記錄第56-58段)

27.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八) 強烈要求將軍澳醫院開設產房服務及增加人手資源

(上次會議記錄第59-61段)

28. 委員備悉醫院管理局的書面回應(SKDC(SSHSCC)文件第4/17號)。

29.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九) 要求改善將軍澳海濱長廊及單車徑的意外發生後的救援機制

(上次會議記錄第62-65段)

30.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十) 參觀路德會青彩中心

(上次會議記錄第66段)

31. 主席表示，部分委員已於2016年12月22日到香港路德會青彩中心及靈實怡明長者日間護理中心進行探訪活動，藉此了解兩間機構的運作及服務內容。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V) 報告事項

(一)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撥款資助的合辦活動項目 **(SKDC(SSHSCC)文件第 5/17 號)**

32.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33. 主席表示，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於二〇一六年第六次會議上通過靈實長者地區服務所遞交的將軍澳認知障礙友善社區服務計劃活動申請，所批總額為138,975.00元，惟有關申請是一項跨年度活動，開支將會於2017/2018財政年度支付，因此上述申請中的已獲批款額未有反映於2016/2017財政年度的已批撥款額內。

(二)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報告

(1) 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工作小組 **(SKDC(SSHSCC)文件第 6/17 號)**

34. 委員備悉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35. 主席表示，工作小組二〇一六年第三次會議及特別會議已分別於11月15日及28日舉行。工作小組已揀選製作「西貢社區受傷個案趨勢資料統計單張」的承辦商，並建議下一年的報價應要求承辦商使用環保紙及環保油墨，及如有需要應事先討論報價的要求。此外，秘書處已通過電郵向委員發出上述單張的設計稿，委員如對該稿件有任何意見，可向秘書處提出。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宣布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工作小組工作報告獲得通過。

(2)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SKDC(SSHSCC)文件第 7/17 號)**

36. 委員備悉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37. 主席表示，工作小組二〇一七年第一次會議已於1月11日舉行。工作小組備悉各相關部門或團體就長者友善設施跟進情況的書面回覆。工作小組亦於會議上討論了有關交通方面的議題，並向運輸署、九龍巴士有限公司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代表反映意見。工作小組下次會議暫定在4月舉行，待決定有關議題後再通知成員。由於沒有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工作報告獲得通過。

38. 主席續指，由靈實長者地區服務舉辦的「將軍澳認知障礙友善社區服務計劃」已獲得區議會撥款通過，該計劃的高峰會將於2月25日或28日舉行；目前高峰會的舉辦日期和地點仍待確定，其主題是在區內認知障礙的情況，已知高錕夫人黃美芸女士將擔任嘉賓，主席請委員踴躍參與。

(VI) 委員提出的議案

(一) 委員提出的兩項動議

- (1) 委員動議：「要求政府盡快落實升格將軍澳為獨立警區及加強警力，並查詢將軍澳南 72 區興建警署的時間表」
(SKDC(SSHSCC)文件第 8/17 及 10/17 號)

39.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繼偉先生動議，張展鵬先生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40. 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的書面回應。

41. 主席指，警務處的書面回應中提到警方期望於2017年度把將軍澳分區升格為警區，委員會將繼續留意有關進展。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或修訂，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 (2) 委員動議：「因應將軍澳 65C2 區服務設施大樓快將落成，要求社會福利署盡快為西貢區作出全面的社福規劃藍圖」
(SKDC(SSHSCC)文件第 9/17 號及第 11/17 號)

42. 主席表示，議案由謝正楓先生動議，陸平才先生和議。

43. 委員備悉社會福利署的書面回應。

44. 社署侯淑君女士回應，社署一直與房屋署、西貢地政處及規劃署等相關部門保持聯繫，探討在其轄下的發展項目提供福利設施設於將軍澳南區的可行性，以配合該區的人口增長。

45. 主席表示，有關在該區加入福利設施的計劃已提交立法會申請撥款，該區的服務設施大樓亦已在西貢區議會大會上討論，而擬加入的服務單位都是原本在區內找不到用地開展服務的單位，例如出席今天會議的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青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將在新設施大樓內設立辦事處。為配合該區發展，建議社署考慮預留用地以供未來不同服務單位使用。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或修訂，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VII) 其他事項

46. 主席表示，委員會將會討論下年度與社區團體合辦的活動，委員可提出意見，例如與愛護動物協會合辦社區教育活動。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47. 下次委員會會議將於2017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舉行。會議於上午11時15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2017年2月